Evaluation Warning: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Doc for .NET.

西宁市湟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湟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以来，湟中区应急管理局按照中央省市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按照全区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要求，依法履职，严格执法、热情服务，不断提升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建设水平，现将有关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高度重视、认真学习。**局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政主要负责人在认真研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在领会基本精神的基础上,切实增强了贯彻执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广泛深入宣传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带动全局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推动应急法治建设营造了浓厚氛围。一年来,局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依法行政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局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各股室主要负责人及全体执法人员依法办事。**带头学法、模范用法。**局领导班子带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以身作则，严格践行法治政府建设要求。提高了广大领导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法治化工作水平,统筹推进了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工作。局党委把法治建设纳入了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真正把法治建设工作落到了实处。

**（二）认真组织部署。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及时调整了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工作职责，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同时，每年将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经费纳入财务预算，为依法行政和普法宣传资料征订、普法活动开展、普法培训等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明确工作责任。**根据全区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要求精神，结合我区应急管理工作实际，制定了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年度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制，完善普法责任清单，履行普法责任；积极编制发布权责清单，我局涉及216项权责事项已经编办审核予以发布，严格按照权责清单开展执法检查，认真落实了“三项制度”。

**（三）依法履行职责。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以此轮党政机构改革为契机，推动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写入区政府领导分工，全面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将部门安全生产职责写入区安委会成员单位新修订的“三定”规定，实现了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法定化、制度化。在区委、区政府的高位推动下，实现了区、乡镇、部门两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全覆盖，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安委会主任全覆盖，“三个必须”全覆盖。每年牵头组织开展了明察暗访，组织开展了两会、国庆等敏感时期综合督查以及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督查检查。牵头组织开展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23家重点企业（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发现并整治问题397个；持续推进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组织开展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全过程、城乡规划布局建设管理全过程的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辨识管控风险点60处；创建安全标准达标企业11家、风险管控示范企业2家。1个一、二级重大危险源全部安装监控监测系统，并接入全省监控监测平台。针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重点企业，组织开展“专家会诊”，组织深化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城市运行、道路交通、消防、建筑施工、工贸、特种设备、旅游等十大专项整治行动，共排查隐患760余项、整改760余项、整改率100%。**从严监管执法。**深刻汲取重特大事故教训，从严监管执法，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四个一律”“五个一批”措施，始终保持铁腕治安高压态势。区应急管理局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60余家次，下达整改指令书340余份，实行行政处罚11次，经济处罚5.4余万元。**严格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区应急管理局成立后，主要领导多次亲自召开科室负责人会议研究解决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梳理完善了行政执法流程，规范了执法程序，着力解决了执法记录仪配备不足等突出问题。目前在原有配备的基础上新增配了12台执法记录仪，确保了执法全过程记录；认真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结合应急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我局及时制定了执法文书审签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执法程序；局还聘请了法律顾问参与审核工作，保障行政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合理性。大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坚持每月一次排查不稳定因素，在源头上有效防止了非正常上访、重复上访、集体上访以及群体性事件的发生。**推进行政执法监管系统建设。**认真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管，我局按照要求及时完善了行政执法人员基本信息，制定年度检查计划并及时完成检查结果录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创新监管方式、推行“互联网+监管”改革的决策部署，我局认真完成了本部门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的认领和检查实施清单的录入工作，并及时跟进各阶段工作安排，做好推进系统建设和运行相关工作。

**（四）优化政务服务。做好国家一体化平台标准化工作**。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库对接《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事项梳理工作。**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开展政务服务领域“三减”“最多跑一次”行动，积极配合区政府开展“烟花爆竹零售审批、应急预案备案一次办结”改革工作。对我局现有的政务服务事项论证压缩事项环节和周期的可能性，清理各类“奇葩证明”、“循环证明”，依法规范办事要素材料，最大限度地减少办件材料和办事流程。目前，我局现有的依申请事项办事环节及时限均已压缩至最短。

**（五）强化宣传教育。**全局参与执法人员均持证上岗，年度轮训2次，同时对相对人开展“执法+普法”培训宣传机制，通过各类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全区应急管理系统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提升了干部和企业主法治意识和用法能力，对推动全区应急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在“5.12”防灾减灾周、安全生产月、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干部职工开展了“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通过进企宣讲、悬挂宣传横幅、组织街头咨询、开展知识竞答、在电视、电梯LED屏幕播放公益广告等形式，广泛宣传应急管理工作和法律法规，为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创造良好氛围。

二、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一是**虽然目前我局执法全过程记录方面的制度化规定已较为完善，但保管、制作入卷方面还不够规范，特别是音像记录资料入卷的较少。

**二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方面由于近年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相继修订，与安全生产等事项相关的政策规定变化较大，法制审核工作本就专业性较强，如今更显复杂化，而我局缺乏法律专业出身的审核人员，需要进一步加强法制工作力量。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的法制审核和管理。

**二是**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履行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法定程序，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三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行政执法公示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

**四是**依法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做好行政调解工作。

**五是**全面提高部门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积极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和法律知识学习培训。

**六是**严格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开展法律知识“七进”活动，加强利用电视广播和新媒体做好法治宣传工作。